

袁枚詩選

浙江歷代名家詩選叢書

周舸岷選注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749

1222.749

69

3

浙江历代名家诗选丛书

袁枚诗选

周舸岷选注

浙江古籍出版社

B 629356

责任编辑 俞驾征
封面设计 邵荣华
封面题字 葛德瑞

袁枚诗选 周舸岷选注

浙江古籍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(杭州武林路125号) (杭州环城北路41号)

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。

开本850×1168 1/32 印张9.5 插页4 字数180000 印数—1000
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518-082-2/1·36 定 价：4.10元

像水生老齋簡史太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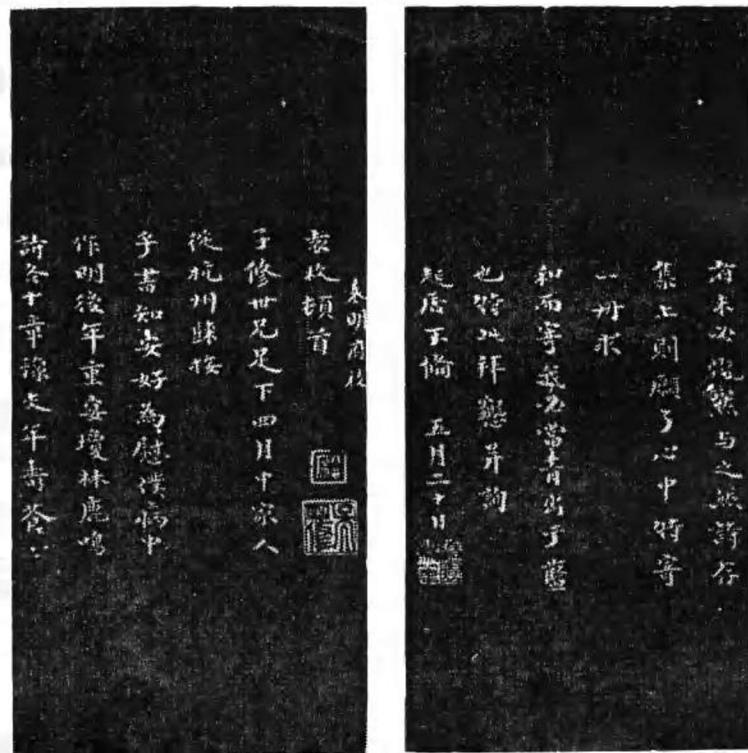


录于上海著易堂书局印行《随园四十三种》民国十年



民国十年（1921）上海著易堂书局印行

足本随园全集（随园四十三种）



清道光六年（1820）刻本吴修所编《昭代名人尺牍小传》

前　　言

诗人袁枚，是清代乾隆年间诗坛上最有影响的人物，他不但有较为进步的诗歌理论“性灵说”，而且有大量能够体现这一理论的诗歌创作。清代姚鼐在《袁随园君墓志铭并序》一文中对袁枚诗文靡一时的状况作了这样介绍：“(枚)为诗多纵才力所至，世人心欲出不能达者，悉为达之，士多效其体。故随园诗文集，上自朝廷公卿，下至市井负贩，皆知贵重之，海外琉球有来求其书者。君仕虽不显，而世谓百余年来，极山林之乐，获文章之名，盖未有及君也。”在《清史稿·袁枚传》和李元度《国朝先正事略·袁简斋先生事略》中也有类似的记载。

明代万历以后，由于农业、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，城市日见繁荣，市民阶层不断扩大，社会上萌发了资本主义因素，反映在文学领域中，出现了一股反封建意识的新倾向，戏剧《牡丹亭》和袁宏道的诗文等是其代表。清代初年，由于执政者强化封建统治，大力推行“重农抑末(指工商业)”的政策，使明万历以后萌芽起来的资本主义因素遭到了挫折，文学上反封建意识倾向也受到了抑制。然而到了乾隆年间，由于社会经济恢复和发展，资本主义生产的自发势力突破了清政府的限制和打击，不仅迅速地发展起来，还超过了明代。文学上反封建意识又相应地重新活跃起来了，最突出

的代表就是小说《红楼梦》，袁枚的诗文和他的诗歌理论也体现了这一倾向。所以在我国思想史和文学史上袁枚是一个值得重视并研究的人物。

一

袁枚字子才，号简斋，世称随园先生。浙江钱塘（今杭州市）人。生于清康熙五十五年（1716），卒于清嘉庆二年（1797），享年八十二岁。

袁枚的一生，大致可分五个时期。

一、少年学成（一岁至二十岁）

袁枚祖籍浙江慈溪，出生于杭州艮山门大树巷。七岁迁居葵巷，十七岁又从葵巷迁出，都是赁屋而居。少时家贫，祖父袁倚，父亲袁滨，叔父袁鸿，都是靠外出做幕宾维持生计，家用不足，则由母亲章氏替别人做针线活来补充。袁枚从小天资聪颖而又好学，他的姑母沈君夫人三十一岁孀居娘家，袁枚“寒则袭，痒则搔，朝礲而夕浴，皆惟姑之求”（《小仓山房文集》卷五《亡姑沈君夫人墓志铭》）。他的姑母基本上担负起抚养袁枚的责任。沈君夫人知书识字，经常给袁枚讲历史故事，袁枚也很爱听，所以在学龄之前，袁枚就已知道汉、晋、唐、宋国号及许多历史人物。更为重要的是姑母思想比较开明，不受传统道德观念的束缚，常常以开明的思想评论古人古事，如她曾对被封建社会高度评价的“郭巨埋儿”孝行提出过不同看法，认为这是不辨轻重和违背天理人情的。在袁枚的幼小心灵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袁枚十

四岁时写《郭巨论》，就是受了姑母的启发（见《随园诗话》卷十二）。

袁枚七岁上学，跟随史玉璇先生学习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。九岁接触古诗、《离骚》，从此对诗赋文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却不喜欢八股文。曾说：“九岁读《离骚》，嗜古有馀慕。学为四子文，聪明逐陈腐。犹复篝残火，偷习词与赋。”（《小仓山房诗集补遗》卷一《途中寄金二质夫》）如今还保留了他九岁时同友人游吴山时学作五律的一联：“眼前三两级，足下万千家。”（《诗话补遗》卷六）袁枚幼时酷爱读书，《诗集》卷三十二《对书叹》一诗中曾说到他儿时爱书的情景：“我年十二三，爱书如爱命。每过书肆中，两脚先立定。苦无买书钱，梦中犹买归。”无钱买书，只有向人家借阅，但又往往不能如愿，所以一旦借到了书就拼命阅读，努力省记（见《文集》卷二十二《黄生借书说》）。

袁枚聪颖好学，十二岁就进了秀才，被人们视为神童。十五岁补廪（每年可向官府领取生活津贴），十八岁时得到浙江总督程元章的赏识，被送入万松书院肄业。当时执教者杨文叔看了袁枚所写《高帝》、《郭巨》两篇论文，称赞他“文若项羽用兵，所过无不残灭。汝年未弱冠，英勇乃尔”（《文集》卷三十五《杨文叔先生文集序》、《诗话》卷三）。袁枚非常得意，从此就肆意述作了。

袁枚进秀才后接连考了四次举人，因平时不喜欢八股文，“心之所轻，烟墨知之。遂致得题握管，不受驱使。”结果没有考上（《文集》卷三十一《与傅之秀才第二书》）。

这一时期，袁枚虽然在事业上尚未开展，但他一生的立身行事却有很大的影响：贫寒的家境和幼时受姑姑开明思

想的熏陶，对他后来宣扬“人情”、“性灵”，对待后辈和平民的态度比较开明平等不无关系；父、祖的熟娴律例和幕宾生涯，对他的吏治才能和循吏思想不无影响；刻苦读书和酷爱诗赋文学，为他后来驰骋文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二、选官翰林（二十一岁至二十七岁）

袁枚二十一岁那年年初，由于“家徒四壁，日用艰难”（《随园老人遗嘱》），离家投奔在广西巡抚金鉷幕中做幕宾的叔父袁鸿以谋求出路。经过长途跋涉，终于在端午节前一天到达桂林，见到了叔父。第二天叔父带他去见金鉷，金鉷想试一试他的才华，叫他写一篇《铜鼓赋》，袁枚援笔立就，且写得非常瑰丽，于是得到了金鉷的赏识。在广西住了三个月，恰好朝廷开博学鸿词科，金鉷推荐袁枚去应试，并送他一百二十金，“遣人护送至京”（《随园老人遗嘱》）。金鉷可说是袁枚人生道路上的第一个知己。这次各地进京应博学鸿词试的有二百多人，袁枚的年纪最轻，他虽然没有考上，却在京师扬了名。这以后他寓居京师，一边在官宦人家做蒙师，一边集中精力研习八股文，终于在他二十三岁那年秋天，中了顺天府举人。第二年二月，又顺利地考中了进士。殿试名列第五，选翰林院庶吉士。因为年轻，朝廷派他先学习满文。同年冬天，袁枚请假回杭州完婚，妻王氏。这几年袁枚在仕途上一帆风顺，少年得志，对朝廷不胜感恩戴德，《诗集》卷二《入翰林》一诗反映了他当时的思想情绪：“弱水蓬山路几重，今日身到蕊珠宫。尚无秘省韦教读，已见名箋字不同。斑管润生红药雨，锦袍香散玉堂风。国恩岂是文章报，况复文章尚未工。”在这个年轻人的头脑里，充满着对前程的美好憧憬。这一时期虽然短促，却在他漫长的一生中留

下一段美好的回忆。

三、散馆江南（二十八岁至三十七岁）

然而好景不长，在翰林院任职三年，由于在一次满文考试中为最下等，朝廷把他放了外任。翰林清贵，在一般人的心目中声望高，因而从翰林院散馆外用，往往被认为是一种不体面的事，袁枚也不免牢骚满腹：“三年春梦玉堂空，珂马萧萧落叶中。生木粗才甘外吏，去犹忍泪为诸公。”（《诗集》卷二《改官白下留别诸同年》）

从翰林院放为外任，虽然是袁枚仕途上一次小小的挫折，但对一个年轻人来说影响还不是太大，所以此后他在担任江苏溧水、江浦、沐阳、江宁县官六年期间，公务卖力，政绩颇著，表现出不同凡响的吏治才能。据说他在溧水任上，有一次父亲从广西来，怕他年纪轻不熟悉吏治，故意不暴露身份在民间察访，听到百姓夸奖袁枚是一个“大好官”后，才高兴地去见他（《袁随园君墓志铭并序》）。袁枚平时广设耳目，搜集地方上盗贼及诸恶少姓名与劣迹，传呼来与之对质，使他们不得隐匿罪状，然后公布姓名，允许三年内如不再犯，可消雪前罪。这样一来，地方上奸民都敛迹了。（见澄清堂稿《故江宁县知县前翰林院庶吉士袁君枚传》）。

乾隆十三年（1748），江南闹灾荒，江苏铜井百姓运米至吴门，被一伙人抢走了。袁枚考虑到灾荒岁月，刑政当宽厚，便把为首抢米的找来询问，得知这次行动只是当地百姓强籴米而不是抢劫，于是喻以情法，把米追回了事，避免了事态的扩大。上司称赞他处理非常得体（见《袁君枚传》）。因为袁枚的吏治很有成绩，江宁市民曾把他办案的情况“作歌曲，刻行四方”（《墓志铭并序》）。当时尹继善任两江总

督，对袁枚的吏治才能十分赏识，保荐他升擢高邮州知州。尹继善可说是袁枚生活道路上的又一个知己。但部里没有通过，袁枚对此很不乐意。正好母亲患病，他就借此“乞养归山”了（《随园老人遗嘱》）。这是他第一次辞官，时间是乾隆十三年。

乾隆十七年，袁枚再次至京师候选，被委派到陕西任事。不到一年，他的父亲死了，袁枚丁忧回家，同时以奉养老母为理由，第二次提出辞官。两年以后，尹继善曾再次邀他出山，他婉言谢绝了（《诗集》卷十《到清江再呈四首并序》），从此绝意仕途。

袁枚年轻时热衷功名，愿为朝廷效力，四任知县也颇有政绩，博得吏民的称赞和上司的好评。他自己曾把吏治心得撰成《州县心书》一卷（见《诗集》卷十七《闻香亭殿试落第后将为邑宰》自注）。为什么年未四十就绝意仕途了呢？究其原因，不外有三：一是他始终把翰林院供职看成是一种荣耀和自己真正的出路；对放外任很不甘心；二是喜爱自由，过不惯备受束缚的官场生活和看不惯官场的腐败，这种心情在他居官期间所写的《俗吏篇》、《府中趋》（《诗集》卷四）和第一次辞官时写的《解组归随园》（《诗集》卷五）诗中都有具体反映；三是仕进受阻。总之，这一时期由于任职的关系，他有机会接触较为广阔的社会生活，从而写下了一系列能反映民生疾苦，揭露官场腐败黑暗和人浮于事的进步诗篇。

四、隐居求索（三十八岁至五十九岁）

袁枚居住的随园，坐落在江宁城西小仓山傍，原是隋织造废园，是他在江宁知县任上花了三百金买来的。买来后改

名“随园”。在归居随园的四十多年时间里，袁枚主要做了这么几件事情：

一是悉心经营随园。隋织造园原是一片荒地，经过他几次三番改造和修整：开池沼，起楼台，高下下，随山结构；又用重金买来绿竹万竿，亲手栽种；再在室内配上精致名贵的摆设，从而把随园建设成一所遐迩闻名的园林，他自己甚至说《红楼梦》里的大观园就是他的随园。每经一次修整改造，他都写一篇《随园记》以记其事。《随园记》多至六篇，可见他经营之勤苦。

二是以他翰林的声望，诗文的才华，好客和真情待人的性格，随园的美好景色，与社会上各色人等交游唱和。还喜欢招收弟子乃至女弟子，传授作诗之道。于是“游人上自皇华使者，下至淮南贾贩，多闻名造请交欢”，甚至“当世大僚驰书甘贽门下者，一时名誉倾动四海”（《袁君枚传》）。人有求他写传记或墓志，不管对方地位尊卑，他都乐意接受，为此常获重金。曾说：“卖文笔润，竟有一篇墓志送至千金者。”（《随园老人遗嘱》）笔润（稿酬）成为他的一种生财之道。

三是游历山水。在归居期间，袁枚一年倒有半年外出游山玩水。东南名山大川如天台、黄山、罗浮、桂林、南岳、潇湘、洞庭、武夷、丹霞、四明、雪窦等处都有他的游踪和诗迹。至于江宁周围的扬州、镇江、无锡、苏州、杭州一带，更是常来常往。

从表面上看来，袁枚归山后几十年的生活面貌似乎没有多大差别，其实在他的内心深处还是经历着一场变化的。大致自归居至五十九岁为一个阶段，六十岁以后又是一个阶段。前一个阶段，袁枚思想上充满着对人生的探索，目的在

克服出仕还是归居的心理矛盾，寻求一条适合自己个性的安身立命途径。这时期他一方面感到脱离官场的轻松：“枥马负千钧，长鞭挟以走。一旦放华山，此身为我有。”（《解组归随园》），表示了对山居的决心：“草草亭台布置馀，今年真果爱吾庐。”（《诗集》卷九《山居绝句·草草亭台》），在山居生活中也的确感到过心满意足：“凭栏意悄然，与鸥相对眠。”（《诗集》卷九《雨后步水西亭》）“灌花时雨来，弹琴山月至。天地亦偶然，往往如吾意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五《不饮酒二十首·古来功名人》）另一方面又有对离开仕途不能建功立业，光宗耀祖的矛盾心理，如：“自笑匡时好才调，被天强派作诗人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六《自嘲》）。“勋名既无成，骨肉复萧瑟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七《嫁女词》）“簪缨既了鸟，事业复笼东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九《五十岁生日舟中作》）袁枚的族弟香亭举京兆，袁枚为之振奋，作诗说：“阿兄官锦多年忘，今夕开箱带笑看。”又说：“迟我十科成后辈，多君一战振家声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七《闻香亭举京兆》）这也是一种没有完全忘怀功名的心理反映。然而更多的却是对于安身立命途径的探索：“春蚕一窠茧，贤人一尺书。精华留人间，蝉脱归太虚。”（《诗集》卷七《偶成·春蚕一窠茧》）“人而不好学，伥伥如行尸。何不肆微勤，潜心书与诗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一《书怀·禽犊可以烹》）“编得新诗十卷成，自招黄鸟听歌声。临池照影自心语，不信吾无后世名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一《编得·编得新诗》）“早年为政早归耕，别是人间一性情……也知略有今生福，未必全无后世名。检点残书聊自慰，古来传不尽公卿。”（《诗集》卷十九《早年》）把毕生精力投入到读书和著述（尤其是写诗）中去，以此传名后世，这就

是袁枚在经过一段时间徘徊与探索之后，给自己找到的一条安身立命的途经。

五、立身诗文（六十一岁至八十二岁）

这一阶段，袁枚已经结束了对安身立命途径的探索，很少有“自笑匡时好才调，被天强派作诗人”那样的自嘲，和“簪缨既了鸟，事业复笼东”那样的彷徨心理。而是一门心思朝着已被自己选定的立身诗文道路上走去，明确地宣布写诗是他的天职和神圣事业：“譬如一年春，便有一年花”（《诗集》卷二十五《人老莫作诗》）；“譬如将眠蚕，尚有未尽丝”（《诗集》卷三十一《遣怀杂诗·一笑老如此》）。为了写诗，他“从此光阴倍珍重，高歌乐府惜馀春”（《诗集》卷二十四《六十》）。因为年老神衰，“诗怕颓唐越认真”（《诗集》卷三十《自知》）；为了写好一首诗，不惜作多次的修改：“一诗千改始心安”（《诗集》卷三十二《遣兴·爱好由来》）。因而尽管他的“五体尽颓唐”，却能保持“一枝笔不老”（《诗集》卷三十五《笔不老》）。

袁枚长身鹤立，广额丰颐，牙齿整齐，声若洪钟。平时孝亲敬长，爱护姊弟，特别看重友情。老友沈凡民死后，袁枚为他司祭扫墓三十年如一日；好友程晋芳活着的时候向袁枚借了五千金，程死后，袁枚前去吊祭，当场把五千金借卷烧掉，还抚恤程的家属（《清史稿·袁枚传》和澄清堂稿《袁君枚传》都有记载）。由于他鄙视礼教，反抗传统，不信佛道，讥笑八股，个人生活比较自由放纵，常做出一些别人所不敢做的事，如招收女弟子一类，因此被一些人视为伤风败俗的害群之马。清代章学诚说他“不才小慧之人，无所不至，以纤佻轻薄为风雅，以造饰标榜为声名，炫耀后生，猖

猥士女，败坏人心风俗，流弊不可胜言矣”（《文史通义·妇学篇》）。还说“石庵相公官江宁时欲诛之”，幸得“竹君先生为解脱之”（章学诚《章氏遗书·论文辨伪》）。平心而论，说他“猥士女，败坏人心风俗”，如果是指他鄙视礼教，反抗旧传统以及招收女弟子一类的事，那不但不能算他的错误，相反倒是他的进步之处。但他好财好色，有时在诗文和诗话中对嫖妓、娶妾和男子间同性恋爱的风流韵事津津乐道；他六十多岁时有朋友劝他不要太风流，他还强辩说：“若道风情老无分，斜阳不合照桃花。”还有他的重男轻女思想等，倒确乎是他的落后与庸俗的一面。

袁枚的著作很多，主要有《小仓山房诗集》、《小仓山房文集》、《随园诗话》、《随园尺牍》以及笔记小说《子不语》等。

二

要研究袁枚的诗歌创作，对他的诗歌理论也必须有一定了解。他的诗歌理论主要是“性灵说”，曾标榜“凡诗之传者，都是性灵”（《随园诗话》卷五）。什么是“性灵”呢？

“性”指人的真性情，赤子之心，所谓“性情得其真，诗歌乃雍雍”（《诗集》卷六《寄程鱼门》）。“灵”就是灵巧，也就是表达性情的艺术修养，所谓“其音动心，其色夺目，其味适口，其音悦耳，便是佳诗”（《随园诗话补遗》卷一）。既然认为“凡诗之传者，都是性灵”，所以不必模仿别人，不必追求某种格调，也不必卖弄辞藻，所谓“不矜风格守唐风，

不和人诗斗韵工”(《诗集》卷二十六《自题》)。就题材和内容而言，诗既可以抒发伦常之情，也可以抒发男女之情，山水之情，既可以写大的题材，也可以写小的题材，“但肯寻诗便有诗，灵犀一点是吾师。夕阳芳草寻常物，解用都为绝妙词”(《诗集》卷三十二《遣兴·但肯寻诗》)，不必把诗当作载道或卫道的工具。这个理论，对沈德潜(1673—1769)提倡的诗在思想感情上必须“温柔敦厚”，艺术形式上古诗必须宗汉、魏，近体诗必须宗盛唐，表现出浓厚封建观念和复古倾向，从而对清初诗坛产生很大影响的所谓“格调说”理论，是一个很大的冲击；对王士禛(1634—1711)只注重王维、孟浩然山水田园诗一格的“神韵说”，也是一次大大的解放。

标榜“性灵”，固然是袁枚诗歌理论的核心，但他的诗歌理论却又并不只限于这一点，而是提出了较为全面的诗歌主张：既注重“性灵”，又不废“学力”。他说道：“万卷山积，一篇吟成。诗之与书，有情无情。钟鼓非乐，龠之何鸣。易牙善烹，先羞百姓。”(《诗集》卷二十《续诗品·博习》)既注重“灵犀”，又要求深思熟虑：“疾行善步，两不能全。暴长之物，其亡忽焉。文不加点，兴到语耳。孔明天才，思十反矣”(《续诗品·精思》)。虽认为“博习”的重要，却又强调要有“识见”，说道：“学如弓弩，才如箭簇。识以领之，方能中鹄。”(《续诗品·尚识》)正因如此，袁枚的诗歌理论能够雅俗共赏而使论敌无懈可击，故而风靡一时。

袁枚的诗歌理论反映出一种要求解放传统束缚和文学自由的倾向，对封建正统文学观点是一种冲击，有一定进步意义。但由于袁枚长期居住随园，没有能深入更为广阔的社会